

##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體育評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10908

版面 二版

《平衡木上》

## 奧運裁判要求日益嚴厲

我國陳嘉遠應邀執法誠屬殊榮

記者 雲大植／特稿

●今年巴塞隆納奧運會我國有不少國際裁判，應邀擔任奧運會的裁判，這對我國裁判水準無異是一項肯定，我國籍國際體操裁判陳嘉遠也是受邀者之一。

陳嘉遠表示，奧運會是高水準的競賽場合，執法者也必定是世界一流。所以對能在奧運會上擔任裁判工作，就個人來講也是一項榮譽。

不過相對的這也是一項挑戰，因為今年奧運會體操賽首創黃牌警告及紅牌取消執法的嚴厲處置辦法，使得裁判在評分時如履薄冰。

為避免裁判偏袒本國選手的可能，大會特設黃牌和紅牌的辦法，其作用有如足球的黃、紅牌，在大會電腦評分表上，如顯示裁判有不公的分數時，

大會馬上到當事裁判面前舉黃牌警告，如黃牌警告兩次則取消裁判資格。

至於紅牌只要一次就得停止裁判權處分，陳嘉遠說，獲黃牌警告的裁判不少，但一次黃牌後大家就得警惕，不敢再為本國選手護航了。因為取消裁判資格，對自己或協會都不是體面的事。

對於獨立國協女子選手鮑珍絲卡雅，在今年奧運失利的的原因，陳嘉遠不諱言地指出，鮑珍絲卡雅的動作還是那麼出色，可是她這套動作已作了四年，大部份裁判也看了四年，所以都想從雞蛋內挑骨頭，百般挑剔，只要扣那麼0.1或0.2分，鮑珍絲卡雅就跟獎牌無緣。反過來講，鮑珍絲卡雅敗在自己創新動作太少，以至於輸給敢嘗試新動作的一些後起之秀。

